

证券代码：688657

证券简称：浩辰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3 日

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286 号浩辰大厦 6 楼会议室（一）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72
普通股股东人数	7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0,872,70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0,872,701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7.486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7.4868

注：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 65,514,288 股，其中，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 501,063 股，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。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胡立新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9人；
- 2、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- 3、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,867,165	99.9820	3,876	0.0125	1,660	0.0055

- 2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,867,165	99.9820	3,876	0.0125	1,660	0.0055

- 3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,867,165	99.9820	3,876	0.0125	1,660	0.0055

4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,867,765	99.9840	3,476	0.0112	1,460	0.0048

5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,846,312	99.9145	19,595	0.0634	6,794	0.0221

6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0,847,042	99.9168	18,865	0.0611	6,794	0.0221

（二）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 (%)
4	《关于 2024 年 年度利润分配 方案的议案》	4,027 ,917	99.8776	3,476	0.0861	1,460	0.0363
5	《关于 2025 年 度董事薪酬方 案的议案》	4,006 ,464	99.3456	19,59 5	0.4858	6,794	0.1686

（三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审议议案 4、5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袁成、高森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- （二）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；
- （三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